

证券代码：872205

证券简称：环诺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里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议案审议等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里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

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张里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新一届董事会组建前，原董事会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照浪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王照浪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新一届董事会组建前，原董事会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伶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李伶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新一届董事会组建前,原董事会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晓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张晓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新一届董事会组建前,原董事会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必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何必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新一届董事会组建前，原董事会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环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